

食物中毒急救常识

(一) 停用可疑食物：立即停止进食引起中毒的可疑食物。

(二) 家庭急救：保留剩下的食物或中毒者的呕吐物、排泄物等，同时采取如下应急措施。催吐：对中毒不久且无明显呕吐症状者，喝浓食盐水或生姜水是催吐的好办法。如果还不能吐出的话，可用手指刺激舌根部引吐。导泻：如果中毒者进食受污染食物的时间已超过 2 小时，但精神仍较好，则可服用泻药，促使受污染的食物尽快排出体外。

(三) 送院治疗：经上述急救，中毒者症状未见好转，或中毒程度较重，应立即拨打 120 急救电话，或尽快将中毒者送到医院进行洗胃、灌肠、导泻等治疗。

特别注意：

(一) 如果中毒者陷入昏迷，不宜对其进行人为催吐，应让其侧卧，使呕吐物顺利吐出，防止气道被堵塞而引起窒息。

(二) 呕吐时，不要让中毒者喝水或进食，但应在呕吐停止后应马上补充水分。

(三) 保存引起中毒的食物，提供给相关部门进行食品检验；如果身边没有食物样本，可保留中毒者的呕吐物或排泄物。